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2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11,875,78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所持6,356,700股之后的股本805,519,0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宝股份	股票代码	00270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景山	邝海兰	
办公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勒流镇龙洲路	佛山市顺德区勒流镇龙洲路	
电话	0757-25336206	0757-25336206	
电子信箱	investor@donlim.com	investor@donlim.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802,355,442.50	7,722,783,065.82	1.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42,772,117.76	442,017,651.07	22.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32,088,377.41	491,531,786.13	8.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9,119,830.59	54,424,131.23	27.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717	0.5403	24.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717	0.5403	24.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5%	5.66%	0.7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259,956,760.91	15,644,183,404.71	-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341,204,146.13	8,256,792,727.07	1.0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87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67%	354,519,179		质押	28,500,000
东菱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2.64%	183,816,782		不适用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98%	32,344,402		不适用	
中欧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中欧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传统可供出售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68%	5,498,500		不适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量化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3%	3,466,900		不适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7%	2,996,500		不适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稳健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3%	2,663,600		不适用	
曾展晖	境内自然人	0.28%	2,307,447	1,730,585	不适用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8%	2,296,500		不适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6%	2,100,49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永华实业有限公司持有东菱电器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和东菱电器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郭建刚先生。公司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注:1.截至2025年6月30日收市后,公司股东总户数(未含开融资融券信用账户)为28,000户,股东总户数(含开融资融券信用账户)为29,877户。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的小家电行业是中国改革开放以来形成的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产业,市场化程度较高。公司目前主要业务是西式小家电的出口销售,同时大力开拓国内自主品牌业务,实现海外营销和国内品牌均衡发展。现阶段行业主要特征体现为:

1.全球西式小家电市场需求总体呈现稳定增长。欧美发达国家作为西式小家电的主要消费市场,小家电产品属于准快速消费品,品类众多,人均保有量高,使用频繁,更换周期短。包括中国在内的新兴市场,小家电产品普及率较低,随着国民经济增长和人们生活水平提升,需求将保持快速增长。

2.中国是全球西式小家电重要的生产基地。中国凭借成本、技术和产业配套等方面的优势,承接了全球主要的小家电订单,发达国家和地区小家电产品高度依赖中国设计、制造,中国出口的高端精细化产品比重持续上升。

3.行业加速洗牌,产业集中度逐步提升。国际采购商风险偏好降低,更乐意与行业龙头企业合作。同时,面对日益增大的竞争压力,综合实力较弱的制造商将逐步被市场淘汰。

4.小家电产品创新性、个性化要求高。智能化、多样化、场景化、健康化、个性化将成为行业未来发展的主要趋势,新兴品类不断崛起。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国内较早从事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小家电产品的企业之一,公司始终专注主业发展,综合竞争能力日益提高,现已成为中国小家电行业出口龙头企业。

公司出口业务主要以OEM/ODM模式展开,从国际小家电产业链分工来看,海外品牌方主要负责品牌渠道的销售服务,而产品实现过程如研发、设计、制造等环节,主要由国内的相关企业去完成。公司作为行业龙头企业,多年的OEM/ODM经验积累形成了较强的规模优势,培养了产品策划、工业设计、技术创新、快速量产等服务能力,形成了较强的产品综合竞争优势。

公司的主要产品有电热水壶、电热咖啡机、面包机、打蛋机、多士炉、搅拌机、果汁机、吸尘器、电烤箱、食物处理器、空气炸锅、电熨斗、空气清新机、电动牙刷、暖奶器、打奶机、净水器、加湿器、煮茶器、制冰机等电器产品,其中多个品类产品连续多年出口量名列前茅。

公司于2024年设立了电器研究院,未来会扩展核心研究领域,为公司持续强化专业产品创新能力,推出更多符合市场需求的创新产品赋能,增加公司产品品类丰富度,在巩固提升现有厨房电器、家居电器等优势产品的基础上,向商用机领域、个人护理领域、宠物电器领域、高智能同林工具领域等产品品类拓展。

公司目前产品主要分为如下三大类:厨房电器、家居电器、其他产品。

1.厨房电器

2.家居电器

3.其他产品

针对国内市场,公司实施"一个平台、专业产品、专业品牌"策略,通过打造品牌矩阵的方式更好地满足消费者的个性化需求。公司目前运作的自主品牌主要有全球品牌Morphy Richards(摩飞)、Donlim(东菱)及专业品牌咖啡机品牌Barsetto(百胜图)、茶电器品牌鸣盏及个护美容电器品牌GEVILAN(歌岚)等。随着移动互联网的快速发展,年轻消费群体更加关注社交属性强、个性化的产品,社交电商模式在小家电行业内逐渐兴起。为更好地适应行业变化趋势,公司近年来,将国内品牌业务提升到与海外销售同等重要的战略地位,成立国内品牌事业部,各品牌的产品定义、营销推广由不同的专业销售团队运作,各品牌的品牌策划、产品研发设计、品质管控、物流等方资源共享平台。同时,公司利用自身长期积累的产品综合能力,采取"爆款产品+内容营销"的方法,建立"产品经理+内容经理"双轮驱动机制,在公司运作的Morphy Richards(摩飞)品牌业务取得积极成效的基础上,逐步把这种方法拓展到公司其他自主品牌业务。

公司未来将利用自身产品技术服务平台优势,继续大力发展国内自主品牌业务,通过产品、渠道、营销方式等创新,不断提高国内市场销售份额。

公司主要自主品牌:

1.Morphy Richards(摩飞)

2.Donlim(东菱)

3.鸣盏

4.Barsetto(百胜图)

(三)主营业务分析

2025年上半年,我国国民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向好,国内生产总值(GDP)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5.3%。2025年上半年,据海关统计,我国货物贸易出口额同比增长7.2%,其中家用电器出口额同比增长1.4%。2025年上半年,国内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5.0%。

2025年上半年,面对复杂的宏观环境变化,公司积极开拓市场,总体保持了平稳发展,营业总收入实现780,235.54万元,同比增长1.03%,其中国外营业收入实现607,011.92万元,同比增长2.49%;国内营业收入实现173,223.63万元,同比下降3.77%。

2025年上半年,公司持续通过技术创新、生产效率提升等降本增效措施,整体业绩实现稳步增长,综合竞争能力不断提升。同时公司加强了对金融衍生品投资的管理,受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影响,2025年上半年衍生品(主要为外汇期权合约)投资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合计同比减少约7,087.00万元,同时,财务费用中的汇兑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约3,383.85万元。

2025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利润总额68,725.11万元,同比增长13.9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4,277.21万元,同比增长22.79%;基本每股收益为0.6717元/股,同比增长24.32%。

2025年上半年,销售费用30,380.79万元,同比增长6.80%;管理费用40,419.36万元,同比下降3.27%;研发费用26,902.64万元,同比下降6.66%;财务费用-1,900.12万元,同比增长66.12%,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较多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利息收入及汇兑收益减少。

2025年上半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6,911.98万元,同比增长27%。

(四)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关于2025年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

公司于2025年1月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人民币8,000万元-10,000万元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实施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及/或员工持股计划,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2元/股(含本数);按回购金额及回购股份全部以最高价22元/股回购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363.6364万股-454.5455万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0.4479%-0.5599%,具体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回购股份数量、回购价格等将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股份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情况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公司披露上述回购方案后收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同意为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且不超过本次回购实际使用金额的90%的贷款资金,专项用于公司股票回购,贷款期限不超过3年。本次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不代表公司对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回购金额的承诺,具体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回购股份数量等将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股份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公司于2025年2月18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本次回购股份,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就回购期间相关进展情况进行了披露。截至2025年3月11日,本次回购方案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6,356,7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7830%,最高成交价为17.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4.77元/股,支付的回购总金额为99,982,579.04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回购价格上限22元/股(含本数)。至此,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

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及/或员工持股计划,目前相关方案尚未实施,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若公司未能在回购股份完成后的36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公司总股本则会相应减少。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权利。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报告书》	2025年01月04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2025年02月06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2025年02月07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首次实施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公告》	2025年02月19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2025年03月01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回购股份完成暨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	2025年03月13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25)041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已于2025年8月15日通过书面通知、电子邮件或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应出席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为8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为8人。会议由董事长郭建刚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召开的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在本次董事会审议之前,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

二、《公司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三、《董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同日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四、《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作相应修订。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办理工商登记变更及备案等相关事宜,最终变更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公司章程》修订草案及《(公司章程)修订对比表》。

五、《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及《公司章程》,对公司部分内部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具体修订的制度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股东会议事规则》	是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是
3	《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是
4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是
5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是
6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是
7	《累积投票实施细则》	是

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更名为《股东会议事规则》。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修订后的上述制度草案及《(股东会议事规则)修订对比表》《(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比表》。

六、《关于第七届董事会职工董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在本次董事会审议之前,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董事并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七、《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在本次董事会审议之前,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同日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八、《关于公司设立广州分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设立广州分公司的公告》。

九、《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次董事会决定于2025年9月18日下午2点45分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及监事会提交的提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十、《关于补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董事并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25)043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于2025年8月15日通过书面通知、电子邮件或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应出席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为3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为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康杏生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召开的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同日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四、《公司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五、《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各项制度中尚存的涉及监事会和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后续,公司将按照新章程的要求,有序推进其他内部治理制度的修订完善工作,确保公司治理体系的协调统一。

备查文件:

《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25)048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决定于2025年9月18日下午2点45分在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8日下午2点45分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9月1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12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12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他人代为出席,被委托人可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办龙洲路大晚桥边新宝股份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本次会议所有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公司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4.00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职工董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00	《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上述提案2.00、提案3.00及提案6.00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文件。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5年9月17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7:30;

2.登记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办龙洲路大晚桥边新宝股份公司证券部;

3.登记办法: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其他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须在2025年9月17日17:30前送达本公司。

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办龙洲路大晚桥边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528322,信函请注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用、交通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邝女士

联系电话:0757-25336206

联系传真:0757-25521283

联系邮箱:investor@donlim.com

联系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办龙洲路大晚桥边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528322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2705",投票简称为"新宝投票"。

2.本次会议全部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9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8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9月18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以下表决事项按照如下委托意愿进行表决,并授权其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授权委托书签署日期:

委托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本次会议所有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公司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4.00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职工董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00	《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要求详见第4点说明):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联系电话:

说明:

1.请股东在提案的表决意见选项中打"√",表决意见为单选,多选无效;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3.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票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4.委托人为自然人股东的,需股东本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名或者盖章,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5.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25)047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现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5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837号)《关于核准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254,895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38.25元,共计募集人民币965,999,733.75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26,123,819.0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39,875,914.66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2月25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0]第ZC1061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5年上半年,公司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128,704,152.50元,收到的银行存款(结构性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3,584,773.4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535,865,985.71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结构性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85,508,636.19元,募投项目结项累计转出的募集资金金额为1,726.00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489,516,839.14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结构性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防范资金使用风险,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及《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分别在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勒流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勒流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勒流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勒流支行四家银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分别用于存放和管理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创意小家电建设项目"及"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并于2021年1月13日与保荐机构东莞证券及上述四家银行(或其上级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菱智慧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菱智慧")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